

2025年度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厅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一）基本支出情况	2
（二）项目支出情况	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4
（一）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4
（二）绩效自评情况	11
四、存在的问题	11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1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2

2025 年度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厅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以下简称“省人社厅”）内设 25 个行政处室（厅办公室、法规处、规划财务处、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处、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劳动关系处、工资福利处、职工养老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处、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局、调解仲裁管理处、劳动保障监察局、农民工工作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处、专家服务中心、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统计信息中心、后勤服务中心），人员编制数 158 人，年末在职人员 158 人。

省人社厅是民生工作的重要职能部门，承担的主要职责有：一是就业工作，包括就业规划和政策制定、创业带动就业、公共就业服务、职业培训、职业资格管理、就业失业监测等；二是相关社会保障工作，主要是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制定基本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政策和标准，开展登记、待遇审核和发放等经办服务，实施相关社保基金管理监督等；三是人事人才管理工作，包括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人才综合管理服务、人力资源市场管理、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职称制度改革等；四是工资收入分配工作，包括事业单位工资、

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企业工资宏观调控等；五是劳动关系工作，包括劳动合同、劳动关系协调、争议调解仲裁、劳动保障监察等；六是绩效评估和表彰奖励工作，具体承办实施省直单位绩效评估，重点民生实事，政府表彰奖励和评比达标等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总金额为16,818.5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523.10万元，年初预算10,589.77万元，本年调整4,705.69万元。2025年我厅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支出数为15,605.7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79%，其中：基本支出7,213.18万元，项目支出8,392.61万元。

“三公”经费全年预算190.00万元，实际支出103.1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4.26%。其中：公务接待1.81万元，仅占全年预算10万元的18.10%；出国费37.89元，占全年预算38万元的99.71%；公车运行费63.40万元，占全年预算142.00万元的44.65%。

2025年公用经费全年预算金额为1,578.00万元，决算支出1,495.01万元，占全年预算的94.74%。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基本支出预算资金总额为7,331.31万元，占我厅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总额16,818.56万元的43.59%，其中：年初预算7,011.00万元、本年调整320.31万元。2025年决算支出7,213.1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39%，结转结余 118.1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总额为 9,487.25 万元，占我厅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总额 16,818.56 万元的 56.41%，其中：年初预算 3,578.77 万元，上年结转 1,523.10 万元，本年调整 4,385.38 万元。2025 年决算支出 8,392.6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8.46%，结转结余 1,094.65 万元。

1.业务工作经费

2025 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业务工作经费预算资金总额为 3,829.6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87.52 万元、年初预算 3,378.77 万元、本年调整 263.31 万元。2025 年决算支出 3,721.9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19%。

2.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2025 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其他事业发展资金预算资金总额为 1,818.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25.82 万元、本年调整 1,292.90 万元。2025 年决算支出 1,474.3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1.07%。

3.运行维护经费

2025 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运行维护经费预算资金总额为 738.2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4.09 万元、年初预算 200.00 万元、本年调整 494.12 万元。2025 年决算支出 670.1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78%。

4.省级专项资金

2025年我厅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省级专项资金预算资金总额为3,100.7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765.67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本年调整2,335.05万元。2025年决算支出2,526.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1.47%。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多重困难挑战，全省人社系统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以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线，主动担当作为，奋力攻坚克难，扎实做好稳就业、强技能、促增收、防风险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年度工作和“十四五”规划目标，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主要工作成效总结如下：

1.重大行动部署全面落实。始终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人社部决策部署作为年度工作的重中之重，持之以恒抓紧抓实。**推进“智汇潇湘 才聚湖南”系列行动成效显著。**实施青年就业创业支持计划，打好岗位、政策、招录组合拳，累计归集发布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事业单位、选调生计划以及创业工位等30万个岗位，集成发布就业促进、项目支持、定向招录等6大类87条留湘来湘支持政策。省领导先后带队在长沙、上海、北京、西安等8个城市开展“智汇潇湘 才聚湖南”

专场招聘活动，省内外超过480所高校、10.5万名学子参与。8337家参加线上线下招聘的用人单位，共吸纳2025和2026届（意向签约）毕业生42915人。**落实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行动成效显著。**推动出台《湖南省创业培训管理办法》，开展创业培训15.47万人次。迭代升级创业担保贷款扩围、提额、降门槛政策，2025年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1.71亿元，扶持1.58万人创业。上线“创业在湘”公共服务平台，构建“7个找+3地图”服务体系。推动出台省级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认定办法、支持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建设若干政策措施，建成创业孵化基地423家，在孵大学生创业项目比年初增加一倍。**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成效显著。**持续深化劳务协作机制，加大农村劳动力有组织输出力度。制定实施巩固壮大就业帮扶车间促进就近就业10条措施，构建支持乡村车间发展“3441”工作体系，全省建成乡村车间7121家，较2024年底增长6.22%；吸纳就业36.37万人，其中吸纳脱贫人口就业7.3万人，较2024年底增长9.94%。全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总规模达1697.7万人。支持龙头企业、各类职业培训机构、行业协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参与劳务品牌培育工作，全省打造湖湘特色劳务品牌269个，劳务品牌关联企业累计带动就业超400万人，较2024年增长28.2%。**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成效显著。**全省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96.8万人次，其中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36万人次、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4.58万人次取得高级工以上技能

等级证书。成功举办全省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参加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获得1金、4铜、45优胜奖。

2.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紧紧围绕人社主责主业，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工作运行、提升工作质效。**就业基本盘平稳向好。**全省城镇新增就业82.68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18.1%。城镇调查失业率均值5.3%，低于预期控制目标；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务工规模达252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8.39%。积极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以省委省政府名义出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27条政策措施，“优才来湘”“湘才留湘”“就创先锋进校园”等行动成效显著。社会保险体系平稳运行。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积极推进重点群体参保，全省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5299.83万人、993.39万人、757.18万人，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超过95%。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全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25元。**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平稳和谐。**构建联合调解工作模式，推进“人社+工会”调解室建设，常态落实每两月一次人社系统厅局长集中接访。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和仲裁机构受理案件64578件，结案率98.41%，调解成功率81.08%。将治理欠薪工作纳入市州社会保障考核、省政府大抓落实督查激励和省政府年度综合督查。全年接收国家欠薪平台反馈的线索6.7万条，按期办结率保持100%；查处欠薪案件1.02万件，为9.55万名劳动者追发工资待遇8.92亿元。安

全管理防线平稳有力。加强社保基金监管，严格落实网上巡查、数据共享比对等巡查制度，社保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同向发力，进一步畅通12333、网络等监督举报渠道，持续加强与财政、税务、审计、纪检监察、公安等部门的工作联动，开展全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全视角防风险”专项行动，共清缴追回被骗取套取资金1614.5万元。完善人社部门权责清单、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等4张清单，确保依法行政源头合法。省本级办理行政复议答复、行政应诉案件保持“零”撤销、“零”败诉。

3.重要领域改革全面推进。细化路径、实化举措，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实落地。**深入推进就业一致性评价机制改革。**持续深化就业政策一致性评价，在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确定、重大生产力布局时同步开展岗位创造、失业风险评估，推动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协同发力。目前已累计评价606个与就业直接相关的事项，对12个可能导致失业风险的事项提醒制定应急预案，有关做法受到国务院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推介。按月归集发布政府投资、招商引资、产业建设、文化旅游等重大项目岗位需求信息，同步通过专场招聘、线上匹配等方式促进供需对接，实现产业发展与就业促进有效联动，全省累计归集重大项目岗位6.9万个。**深入推进社保领域重大改革。**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全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退休办理人数23.34万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步

推进，病残津贴制度落地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全省推开，新职伤试点扩围有序进行。同时，加强基金预算管理，健全地方财政投入长效机制，稳妥开展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运营，较好地实现了基金的保值增值。**深入推进工资收入分配改革。**出台《湖南省省属公立医院薪酬制度实施办法》，在全省14个市州18个产业园区展开绩效薪酬试点，建立文化文物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与文创开发业绩挂钩的核定机制。稳步推动国企薪酬制度改革，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薪酬分配穿透式监管体系。加强企业工资宏观调控，及时发布我省2025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将我省月最低工资标准档次提高到2200元/月、2000元/月、1800元/月。**深入推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改革。**全省发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2.77万个、实际招聘1.84万人。省直事业单位通用性岗位公开招聘首次实现统一集中联考。创新实施直通招聘、联合招聘、项目招聘、适岗招聘等多元招聘机制，优化引才方式、拓展聚才路径。上线“湖南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监督服务平台”，建立协同联控监管体系和培训机构自律机制，全省逾130万人次在该平台参加线上培训。培训工作经验被《中国组织人事报》、人民网等官方媒体推介。

4.民生工作品牌全面擦亮。聚焦发展大局和民生关切，持续打造特色工作品牌。**重点民生实事展现新成效。**扎实推进省政府民生补短提质攻坚，2025年全省十大重点民生实事24个具体项目全面完成，解决了一批群众身边急难愁盼的事。依托任

务、政策、投资、责任“四张清单”实施精细化管理，全面深化“一码一平台”应用，实现项目任务在线交办、进展实时追踪、风险智能预警。依托“民生实事码上通”等载体广泛听取民意，累计处理群众建议近80万条。相关工作多次受到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肯定。**社保互联互通迈出新步伐。**举行“中部六省+广东省”社保互联互通签约仪式，七省梳理编制九大类互联互通事项清单，拓展线上专区、线下专窗、部平台及社保卡“一卡通”等四个互联通道，全面推动政策互认、经办互联、数据互享、载体互通、监管互动。工伤保险跨省和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启动。企业养老保险跨省转移业务办结时限从15个工作日压至5个工作日，跨省转移接续原型试点经验获人社部充分肯定，并在全国座谈会上作典型发言。湘鄂社保互联互通被人民日报内参以及中央和省主流媒体予以关注报道。**人才人事管理打造新亮点。**完善职称评价制度，强化职称评审监管，新增高级职称3.6万人，专业技术职业资格18.05万人。率先建立卓越工程师带培工作室制度。依托数字文化专业人才开展专场招聘、专场培训、专场职称评审，“一产一策”评审模式在全国得到推广。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南省联合资助博士后项目获人社部批准设立。全省博士后科研站点达到383家，在站人数3263人。组建高级人才寻访联盟，揭牌运营湖南省数字文化专业人才市场，成功举办第二届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全年组织各类人事考试55项、服务87

万人，为历年最高。扎实推进专武干部培训，取得明显成效。

5.人社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始终坚守为民初心，以优质高效服务回应群众关切，加快惠企便民政策便捷直达。**就业服务打通“最后一公里”。**完善“湘就业”平台功能，平台累计入驻企业16.84万家、发布岗位89.57万个，招聘人数419.91万人。累计建设各类零工市场471家，线下线上零工市场共发布88.11万条、271.39万人次岗位信息。持续擦亮“湘人才”公共招聘品牌，用好“湘乐聘”线上招聘服务平台，省本级共开展直播带岗100场，湖南人社抖音号浏览量近331.5万人次。**“高效办成一件事”实现流程再升级。**推动高效办成个人创业“一件事”，实现经营主体登记注册等8个高频事项一次提交、一站办理，办理时限压缩44%。推动高效办成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帮扶“一件事”，开展员工录用“一件事”改革，办理时限由最多79个工作日压至7个工作日，入选国务院2025年“高效办成一件事”典型案例。推动社保经办业务流程再造和智能化升级，开发上线缴费和待遇测算小程序、智能客服。**数字人社拓展更多应用场景。**持续打造“一中心”“六平台”，加快构建“一卡”（社保卡）“一网”（政务服务专网）“一库”（基础数据库）“三端”（PC端、移动端、自助端）“三微”（智慧人社、湖南人社、湘就业）的人社经办管理服务模式，形成全数据共享、全系统协同、全服务上网、全层级贯通、全业务用卡的“五全”应用格局。“智慧人社”及“湘就业”注册人数

超过3880万；全省人社部门线上办理业务5100万件，占总办件量的58%。

（二）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自评得分97.78分，具体得分情况详见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存在的问题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仍面临现实困难，社保历史遗留问题缺乏务实有效的化解举措；社保基金、就业资金、农民工薪金、人事考试、数据安全等还存在风险隐患。需进一步加强对重点工作的推动力度，促进高质量就业发展。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梳理主要指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完成情况，积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坚持把改革创新作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构建政府部门、平台企业、行业协会以及劳动者和消费者共同参与的多方协同治理机制，充分发挥各方作用，共同推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提高社保基金、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加强协作沟通和数据共享；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明确各方责任，规范工资支付流程，从源头上防止欠薪问题；建立严格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对考试报名、成绩查询等环节的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和传输，防止数据泄露；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数据安全培训，提高其安全意识

和操作规程，防止因人为失误导致数据泄露。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拟应用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作为改进今后工作管理的依据，拟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考核相关责任人员业绩。针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实施整改，并进一步完善管理，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

-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1、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3-2、运行维护工作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3-3、其他事业发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6年5月10日